



111級畢業典禮專區



111學年度考試入學熱烈招生



在校學生

資訊系統服務

- > 線上電子郵件服務(第一次啟用)
- > 登入電子郵件服務
- > 密碼變更服務
- > **NTSU ONE**
- > 雲端磁碟服務

學習資源服務

- > 虛擬教室 (校際選課學生由此登入)
- > eeclass數位學習系統3.0
- > Joinnet數位互動教室
- > 英日文學習系統

校園資訊服務

- > 校園活動行事曆
- > 場地租借管理系統
- > 線上活動報名系統
- > 國體影音網

國體專

出納作

APP製

SSLVPN

校園授權軟體

其他服務

圖書資訊

薪資查詢

**1. 進入NTSU ONE校務資訊系統
申請弱勢助學或就貸及各項減免**

校園活動

榮譽榜

校外活動

政令宣導

學術研討會

捐贈專區

111年全大運專區

校長續任專區



國立體育大學

National Taiwan Sport University

個人化資訊服務平台



使用者登入

請輸入您在系統上的身份資料。

帳號:

密碼:

確定 重填



精誠樸新



使用者資訊 User Info
Hello! 蔡麗美 你好~ 登出

現在時間:
09:37:22

2015年9月

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30	31	1	2	3	4	5
6	7	8	9	10	11	12
13	14	15	16	17	18	19
20	21	22	23	24	25	26
27	28	29	30	1	2	3
4	5	6	7	8	9	10

校務資訊系統 公文差勤系統 Web Mail 體大首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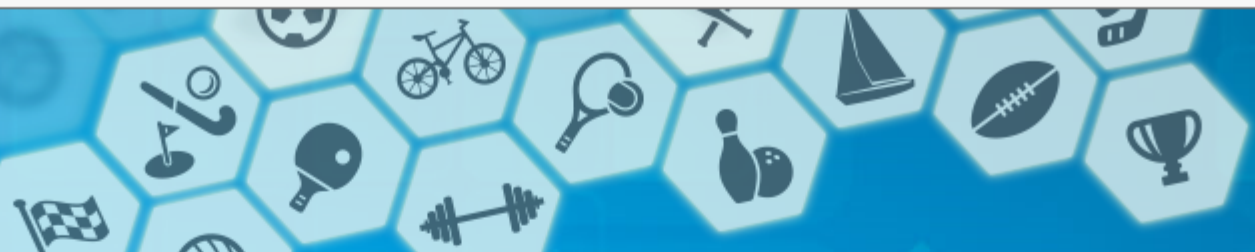
待辦公文

【每頁 5 筆，第 1 頁 共頁 0 筆】

3 · 進入校務資訊系統

相關連結 Links

校內系統代登入



手冊下載 身分別：教職員 姓名：蔡麗美

請遵守智慧財產權，使用正版教科書，不得非法影印。

快速連結 About Links

- [歷程系統暨課程地圖新功能系統](#)
- [教務系統常用功能操作說明](#)

- 顯示程式代碼
- 系統管理
- 系統維運作業
- 教務系統
- 學務系統
- 學生團體保險
- 就學貸款減免補助
- 學生區**
 - 申請就學貸款
 - 申請減免補助**
 - 查詢就學貸款歷年
 - 查詢減免補助歷年
- 管理區-就學貸款
- 管理區-減免補助
- 獎懲-操行管理
- 校務行政系統
- 回首頁
- 登出

4. 進入學務系統/學生區/申請減免補助/再點申請減免補助 (弱勢學生助學申請)



查詢畫面

學號* : 1034031



SAC3010_申請減免補助

申請減免補助項目

申請補助項目：	減免學雜費申請	申請學年期：	第104學年第1學期
申請日期：	104/06/10~104/08/31		
承辦單位：	課外活動指導組 戴筱純 #1573	注意事項：	
下載相關附件 相關辦法			

申請補助項目：	弱勢學生助學申請	申請學年期：	第104學年第1學期
申請日期：	104/07/31~104/08/31		
承辦單位：	課外活動指導組 蔡麗美 #1572	注意事項：	未具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,但103年應計人口所得未達70萬元,並符合教育部弱勢助學條件者
下載相關附件 相關辦法			

5

進入弱勢助學申請

申請該學年減免第2學期

7.送出後按列印申請表鈕將切換到另一報表視窗。
欲列印清單，請點選畫面上方印表機之圖示。

下載附件資料 回查詢頁 清除 退出 列印申請表 掛號

申請學年期：104年第1學期

申請補助項目*	弱勢學生助學申請	就學狀態	在學
郵局/金融帳號		姓名	傅
學號	1000000000	學生手機	09
就所年級	國一	戶籍地址	328桃園市楊梅市
戶籍地址	328桃園市楊梅市	聯絡地址	桃園縣楊梅市
家長姓名	父：母：	證明文件	

戶籍資料如有異動請帶身分證件至教務處註冊組處修正

6.輸入父母或監護人姓名/關係/身分證字號
後按新增鈕，可重覆新增多筆

新增家庭狀況資料 新增 請輸入父親及母親資料後按新增

姓名*： 關係： 身分證字號*： 職業：

姓名	關係	身分證字號	職業
傅爸爸	父親	1000000000	

東具楊梅市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,但103年應計人口所得未達70萬元,並符合教育部弱勢助學條件者

弱勢助學金VS.生活助學金

弱勢助學金

- ◆大學部家庭年收入90萬以下,研究生家庭年收入70萬以下,以及利息2萬以下,不動產650萬以下(只看父母及學生本人,由教育部查財產,同學不用自己查)
- ◆補助下學期學雜費,5000-20000元不等,每年9月申請1次,截止日期每學年公告。
- ◆已申請學雜費減免者不得申請
- ◆不用做義務服務學習
- ◆父母及本人戶籍謄本(附記事),上學期成績單(新生免)

生活助學金

- ◆大學部同學家庭年收入90萬以下(只看父母及學生本人)
- ◆每月6000元,發4個月,按學期申請
- ◆已申請學雜費減免者可同時申請,截止日期每學年公告。
- ◆每學期應參與服務學習輔導時數80小時
- ◆附父母及本人戶籍謄本(附記事),上學期成績單、財產及所得證明(至國稅局辦理)
- ◆要填服務學習紀錄

弱勢學生助學金注意事項(一)



- 設有戶籍的學生(含研究生，不含延畢生、碩在職專班及非本國籍學生)
- 家庭年所得大學部90萬元以下、研究生70萬元以下(只看學生本人及父母或監護人的所得,家中其他人不計)
-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60分以上(新生免)，家庭年利息未達2萬元，不動產價值未達650萬元
- 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。
- 每學年第一學期9月底前至ntsu one校務系統申請，並印出申請表及資料送課指組

弱勢學生助學金注意事項(二)



- 每學年第一學期9月底前至ntsu one校務系統申請，並印出申請表及資料送課指組
- 請同學於每學年第一學期**10月28~30日**期間至系統確認申請狀態是否為**受理中**，若非受理中，請儘速至學務處確認。
- 教育部第一階段審核結果預計於每年11月底通知，將以學校信箱通知申請同學。
- 未通過者可依信件說明至學務處申復。

弱勢學生助學金注意事項(三)



- 通過申請之同學，將補助第二學期部分學雜費,所以第一學期學雜費要交
- 同學還可申請生活助學金(大學部)或研究生助學金(研究生)
- 已申請學雜費減免者不得申請弱勢助學